

檔 號：A0A0304
保存年限：3年

大同技術學院 函

地址：600 嘉義市彌陀路253號
聯絡人：邱靜瑩
電子信箱：jin@ms2.ttc.edu.tw
聯絡電話：05-2223124*204
傳真電話：05-2252393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12月26日

發文字號：同技院教字第102001026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大同技術學院102學年度第二學期轉學生報名簡章、附表及入學優惠海報。
(10266-01.PDF、10266-02.PDF、10266-03.PDF，共3個電子檔案)

主旨：檢送本校102學年度第二學期轉學生招收訊息，敬請 惠予公告周知。

說明：

- 一、報名期限：即日起至103年1月15日(星期三)止。
- 二、考試科目：免筆試，僅審查書面資料(請於報名時繳件)。
- 三、放 榜：103年1月23日(星期四)。
- 四、招生簡章下載及招生相關訊息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頁查詢(網址：<http://main.ttc.edu.tw/files/14-1000-21586,r101-1.php>)。
- 五、入學優惠：凡報名「日間部」轉學生，錄取後完成報到註冊手續者立即核發一萬元入學獎學金。
- 六、相關訊息歡迎洽詢：教務處及招生中心05-2223124轉204、209、219。

正本：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本校教務處註課組

1021226
09:44:46

校長簡 宣 博

檢正：
一、上傳本校文件公告
系統公告周知。

教務處專員 康永興

教務處專員 江大樹
102.12.30

代為
決行

教務處專員 康永興
第1頁 共1頁

1/17

102年12月26日暨收文總字第(020015638)號

4268-2734

裝 訂 線

教務處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16 日 102 學年度第 4 次招生委員會會議通過

大同技術學院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 ^{日間部} _{進修部} 轉學生招生簡章



校址：60005 嘉義市彌陀路 253 號
電話：(05)2223124 分機 204、208、209、211、213
傳真：(05)2252393
網址：<http://www.ttc.edu.tw/>

大同技術學院招生委員會 印製

2/17

大同技術學院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轉學生招收

招生重要日程表

日期	工作項目	備註
102 年 12 月 16 日(星期一)起	開始發售簡章	*本校守衛室及教務處洽購。 *本校網站下載。 http://www.ttc.edu.tw
102 年 12 月 16 日(星期一)起 103 年 01 月 10 日(星期五)止	通訊報名	請列印報名表件及備審資料以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
103 年 01 月 13 日(星期一)起 103 年 01 月 15 日(星期三)止	現場報名	*每日 08:30~16:30 *嘉義市校區教務處報名 *太保校區聯合辦公室可代為收件)
103 年 01 月 21 日(星期二)	網路公告成績 公告各系(科)實際招生名額	本校網站查詢。 http://www.ttc.edu.tw
103 年 01 月 22 日(星期三)	上午複查成績	中午 12 時截止。傳真【附表三】成績複查申請表後請務必來電確認收件情況(05-2223124 轉 204)
103 年 01 月 23 日(星期四)	放榜	本校網站查詢。
103 年 01 月 24 日(星期五)	郵寄報到註冊資料	
103 年 01 月 24 日(星期五)	開始辦理註冊報到手續	教務處上班時間 09:00~17:00 進修部上班時間 15:30~21:00 均於嘉義市校區教務處、進修部註冊
備取遞補作業截止	開學前	

3/17

目 錄

一、招生年級、系科別、招生名額、考試科目	1
二、修業年限	2
三、報考資格	2
四、報名方式、日期及地點	4
五、報名手續	4
六、網路公告成績	6
七、複查成績	6
八、放榜	6
九、錄取註冊日期	6
十、考生申訴	6
十一、註冊時應繳交之證件	7
十二、其他未盡事宜依招生委員會之決議處理	7

附表：

1. 【附表一】報名表
2. 【附表二】通訊報名黏貼報名資料袋封面
3. 【附表三】成績複查申請表
4. 【附表四】切結書
5. 【附表五】報名證件黏貼表

大同技術學院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轉學生招生簡章

一、招生年級、系科別、招生名額、考試科目：

※請注意※報名前請審慎考慮報名學制、系科組學程別及年級，報名資料寄出後，不得以何理由要求更改學制、系科組學程別及年級。

1. 部別：日間部

★餐飲管理系、旅遊與休閒娛樂管理系及旅館管理系於四技三年級為校外實習課程，轉學生錄取後亦須修習該課程。

★餐飲管理科於五專四年級下學期至五專五年級上學期為校外實習課程，轉學生錄取後亦須修習該課程。

102 第二學期日間部轉學生招收名額								
學制別	入學學年度	四技		五專				二技
		101	100	102	101	100	99	102
科系/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一年級	
餐飲管理系(科)	30	30	2	10	7	5		
烘焙管理系(科)	4		19	12				
時尚造型設計系(科)	30	30			30	22		
社會工作與服務管理系	24	28					22	
日式廚藝學士學位學程							30	
運動健康與休閒系	30	30						
旅遊與休閒娛樂管理系	30	30						
婚禮企劃與設計系	30	30						
視覺傳達設計系	30	30						
數位媒體設計系	30	29						
茶文化與事業經營學士學位學程	29	29						
旅館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30	30						
數位媒體設計系(原多媒體設計系併入)		30						
流行創意商品設計系		30						
企業管理系		25						

2. 部別：進修部(含進專)

102 第二學期進修部轉學生招收名額				
學制別	四技		二專	二技
	101	100	102	102
入學學年度	二年級	三年級	一年級	一年級
科系/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一年級	一年級
烘焙管理系(科)	/	/	23	29
企業管理系	9	5	/	23
企業管理系經營管理組	/	/	/	24
數位媒體設計系	3	6	/	24
餐飲管理系(科)(夜間)	/	0	13	21
餐飲管理系(假日)	/	/	/	28
餐飲管理系廚藝組	9	/	/	/
餐飲管理系烘焙組	7	0	/	/
旅遊與休閒娛樂管理系	9	0	/	/
時尚造型設計系	14	12	/	/
社會工作與服務管理系	19	11	/	20
社會工作與服務管理系幼兒保育組	/	/	/	33

1. 考試科目：原在校歷年成績之學期數之平均分數佔 30% (未繳交者該項目成績以零分計)、書面審查資料佔 70%。
2. 書面審查資料成績總分為 100 分 (含自傳、證照及有利證件佐證資料)，佔本項招生總成績 70%，考生必須於報名時繳交。

二、修業年限

1. 四技二年級：需修業二年半。
2. 四技三年級：需修業一年半。
3. 二技三年級：需修業一年半。
4. 二專一年級：需修業一年半。
5. 五專：一年級須修業四年半；二年級需修業三年半；三年級需修業二年半；四年級需修業一年半。
6. 各學制延長修業期限，至多得延長二年。

三、報考資格

1. 凡具有下列學歷(力)者，得報考四年制大學部二年級第二學期性質相同或相近系組：
 - (1) 大學肄業學生，修畢技術校院或大學二年級上學期課程且學業成績未達原校退學標準者。
 - (2) 大學肄業學生，技術校院或大學二年級下學期(含)以上肄業(含退學生)者。

- (3) 專科學校或專修科畢業者。
 - (4) 具下列資格之一者，得以專科畢業同等學力報考：
 - ① 已修畢修業年限且修習達畢業學分（二專在 80 學分以上；三專在 106 學分以上；五專在 220 學分以上）之專科肄業生。
 - ② 持有專科同等學力鑑定考試及格證明書。
 - ③ 在大學或空中大學累計修習大學程度學分或大學規定推廣教育學分達二年制專科學校畢業學分(至少為 80 學分)。
 - (5) 空中大學肄業全修生修滿 72 學分者。
 - (6) 大學畢業已服兵役期滿或無常備兵役義務者。
2. 凡具有下列學歷(力)者，得報考四年制大學部三年級第二學期性質相同系組：
 - (1) 修畢技術校院或大學三年級上學期課程且學業成績未達原校退學標準者。
 - (2) 技術校院或大學三年級下學期(含)以上肄業(含退學生)者。
 - (3) 大學畢業已服兵役期滿或無常備兵役義務者。
 3. 凡具有下列學歷(力)者，得報考二年制大學部三年級第二學期性質相同或相近系組：
 - (1) 大學、技術學院二年制大學部，修畢三年級上學期課程且學業成績未達原校退學標準者。
 - (2) 大學、技術學院二年制大學部三年級下學期(含)以上肄業(含退學生)者。
 - (3) 大學畢業已服兵役期滿或無常備兵役義務者。
 4. 凡具有下列學歷(力)者，得報考二年制專科部：
 - (1) 科技大學、技術學院附設二年制專科部或二年制專科學校肄業學生，修畢一年級上學期課程，且學業成績未達原校退學標準者，得報考二年制專科一年級第二學期性質相同或相近科組。
 - (2) 科技大學、技術學院附設二年制專科部或二年制專科學校肄業學生，修畢二年級上學期課程，且學業成績未達原校退學標準者，得報考二年制專科夜間部(修業三年)二年級第二學期性質相同科組。
 - (3) 大學肄業學生，修畢一年級上學期課程，且學業成績未達原校退學標準，得報考二年制專科一年級第二學期性質相同或相近科組。
 5. 凡具有下列學歷(力)者，得報考五年制專科部：
 - (1) 科技大學、技術學院附設五年制專科部或五年制專科學校、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肄業學生，修畢一年級上學期課程，且學業成績未達原校退學標準者，得報考一年級第二學期各科組。
 - (2) 高級中學、高級職業學校實用技能學程(班)、附設進修學校肄業學生修業滿一學年(段)以上者，得報考一年級第二學期各科組。
 - (3) 科技大學、技術學院附設五年制專科部或五年制專科學校、高級職業學校(含高中附設職業類科)，修畢二年級上學期課程，且學業成績未達原校退學標準者，得報考二年級第二學期性質相同或相近科組。
 - (4) 科技大學、技術學院附設五年制專科部或五年制專科學校肄業，修畢三年級上學期課程，且學業成績未達原校退學標準者，得報考三年級第二學期性質相同或相近科組。

大同技術學院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轉學生招生簡章

- (5) 科技大學、技術學院附設五年制專科部或五年制專科學校肄業，修畢四年級上學期課程，且學業成績未達原校退學標準者，得報考四年級第二學期性質相同科組。
- (6) 大學肄業學生，修畢一年級上學期課程，且學業成績未達原校退學標準，得報考四年級第二學期性質相同科組。
6. 僑生必須持有教育部分發僑生入學原始分發文件或僑委會發給之正式僑生身分證明書，始得以僑生身分登記，其轉學考試成績不予優待。
7. 公費生及有實習或服務（服役）規定者（如師範院校公費生、軍警院校生、現役軍人、警察等）其報考及就讀應由考生自行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8. 凡以特種身分報考之考生，須繳驗有關證明文件，始可依各該項身分考生升學優待辦法規定辦理，否則概依普通身分考生不予優待。
9. 因違反本校校規勒令退學或操行成績不及格之學生，不得報考本校轉學考試。
10. 考生請特別注意自己是否符合報考資格。報名時考生暫不用繳交學力證明文件，待錄取至本校註冊時再行核驗。屆時若無法提出符合報名資格之學力證明文件者，將予以取消錄取資格，考生不得異議。

四、報名方式、日期及地點

1. 報名方式：通訊報名(郵戳為憑)或現場報名
2. 報名日期：
 - (1) 通訊報名：102 年 12 月 16 日(星期一)至 103 年 1 月 10 日(星期五)。以郵戳為憑。
 - (2) 現場報名：103 年 01 月 13 日(星期一)至 103 年 1 月 15 日(星期三)。
3. 現場報名時間：每日上午 8：30 至下午 16：30 止
4. 報名地點與連絡電話：大同技術學院(教務處)：嘉義市彌陀路 253 號
(05)2223124 轉 204、208、209、211、213。

五、報名手續

★通訊報名：

請依下列順序以迴紋針夾於左上角，平放裝入大型信封內，切勿摺疊。信封袋封面請黏貼【附表二】考生報名專用信封封面。每一封袋以裝一人報名表件為限。如以平信寄遞發生遺失或遲誤無法報名或表件不齊、郵資不足等因素遭退件因而延誤報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所繳之證件影印本一概不予退還。

1. 報名費：新台幣 500 元整〈以郵政匯票繳交，抬頭請寫大同技術學院，不收現金，經本校錄取並註冊繳交學雜費後，將全額退還報名費〉。
2. 【附表一】報名表，請親筆填寫，並將最近兩個月內二吋脫帽半身正面相片一式二張(背面請寫姓名及身分證號)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黏貼於【附表一】報名表上。
3. 【附表一】報名表之「通訊處」一欄務必要填寫寒假期間可以聯絡的住址與電話，以利聯絡及相關資料能正確的寄達。(如有手機者，務必填寫手機號碼，以利聯絡。)

4. 考生應於通訊報名郵寄時一併郵寄備審資料(原在校歷年成績之學期數之平均分數佔 30%、書面審查資料佔 70%)。

5. **【附表五】報名證件黏貼表**：報考資格之認定，以報名表上填寫之資料為準，並附上相關證件影印本。

下列三項，任繳一項，均須影印本，並浮貼於**【附表五】報名證件黏貼表**。

- (1) 學生證、學期成績單。(考生如尚未能取得學期成績單，需於報名時填具**【附表四】切結書**，並應於 103 年 1 月 21 日(星期二)10:00 前至大同技術學院教務處補繳。未依規定繳交者，不予錄取；惟若補繳之學期成績單，經審查成績不符報考資格之規定者，取消錄取資格，考生不得異議。)

- (2) 修業證明書【含歷年成績單】。

- (3) 轉學證明書【含歷年成績單】。

證件正本暫勿須繳驗，考生於註冊時，依錄取本校之規定，攜帶相關證件資料至本校繳交查驗，若有不符之處，將予以取消錄取資格，考生不得異議。

6. 報考大學部之特殊身分者，需附上相關證明文件影印本：

- (1) 載明教育部核准學籍文號之退學證明書(限軍事學校退學生報名者)。
(2) 退伍證明書或無兵役義務證明文件(限男性畢業生報名者)。
(3) 服務期滿證明文件或解除服務年限證明書(限師範大學或師範學院畢業生報名者)。
(4) 未領公費證明文件或退還公費切結書(限師範大學或師範學院肄業生報名者)。
(5) 國防部發給之准考證明文件(限現役軍人報名者)。
(6) 繳驗服務部隊所發給之證明文件(限 103 年 2 月底前退伍之報名者)。
(7) 教育部分發入學之原始文件或僑委會發給之正式僑生身分證明書(限僑生報名者)。

相關證明文件正本須於報到註冊時，攜帶至大同技術學院繳交查驗，若有不符之處，將予以取消錄取資格，考生不得異議。

7. **【附表四】切結書**。(相關證件資料未齊全者，須附上**【附表四】切結書乙份**，並寫明欠繳之證件)

附註：

1. 完成報名手續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報考學制、系(科)別、年級及志願順序。
2. 繳驗之證件及所填資料，若經查明有不實或偽造、假借、塗改等情事，則不應考；已應考者則取消其錄取及入學資格。

★現場報名：

1. 報名費：新台幣 500 元整〈經本校錄取並註冊繳交學雜費後，將全額退還報名費〉。
2. **【附表一】報名表**，請親筆填寫，並將最近兩個月內二吋脫帽半身正面相片一式二張(背面請寫姓名及身分證號)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黏貼於**【附表一】報名表**上。
3. 考生應於現場報名一併繳交備審資料(原在校歷年成績之學期數之平均分數佔 30%、書面審查資料佔 70%)。

4. 繳驗下列證件：

報考資格之認定，以報名表上填寫之資料為準，並附上相關證件影印本。

下列三項，任繳一項，均須影印本，並浮貼於【附表五】報名證件黏貼表。

(4) 學生證、學期成績單。(考生如尚未能取得學期成績單，需於報名時填具【附表四】切結書，並應於 103 年 1 月 21 日(星期二)10:00 前至大同技術學院教務處補繳。未依規定繳交者，不予錄取；惟若補繳之學期成績單，經審查成績不符報考資格之規定者，取消錄取資格，考生不得異議。)

(5) 修業證明書【含歷年成績單】。

(6) 轉學證明書【含歷年成績單】。

證件正本暫勿須繳驗，考生於註冊時，依錄取本校之規定，攜帶相關證件資料至本校繳交查驗，若有不符之處，將予以取消錄取資格，考生不得異議。

5. 報名表之「通訊處」一欄務必要填寫寒假期間可以聯絡的住址與電話，以利聯絡及相關資料能正確的寄達。(如有手機者，務必填寫手機號碼，以利聯絡。)

6. 【附表四】切結書。(相關證件資料未齊全者，須附上【附表四】切結書乙份，並寫明欠繳之證件)

六、網路公告成績：103 年 1 月 21 日(星期二)。

七、複查成績

1.時間：103 年 1 月 23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截止。

2.地點：大同技術學院教務處。

3.手續：

(1)填寫【附表三】成績複查申請表。

(2)將成績複查申請表傳真至(05)2225175，並以電話確認(05)2223124 分機 204。

八、放榜

1.日期時間：103 年 1 月 23 日(星期四)。

2.地點：本校網站(<http://www.ttc.edu.tw>)公告。

九、錄取註冊日期

1.本校將於放榜後寄出錄取及報到註冊通知單。

2.考生經錄取後，依註冊通知單逕至本校報到並辦理註冊。

3.註冊日期：103 年 1 月 24 日(星期五)起均於嘉義市校區教務處、進修部註冊

教務處上班時間 09:00~17:00

進修部上班時間 15:30~21:00

4.註冊時依本校之規定繳交相關證件資料，若有不符之處，將予以取消錄取資格，考生不得異議。

十、考生申訴：

大同技術學院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轉學生招生簡章

考生對本考試如有疑義，得於該情事發生或放榜後一週內，備妥相關資料並逕向本校提出申訴，本校將於申請後一週內開會裁決後再函覆說明處理結果並依其執行。不具名或逾期提出均不受理。必要時將組成專案小組公正調查處理，並告知申訴人行政救濟程序。

十一、註冊時應繳交之證件

1. 轉學(修業)證明書及歷年成績單正本(限已辦妥原學校退學手續者)。
2. 加蓋教務處戳章之歷年成績單正本(限休學學生，修業證明書正本請於開學一週內繳交)。
3. 蓋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註冊章之學生證(限在校生，修業證明書及歷年成績單正本請於開學一週內繳交)。
4. 技術校院、大學或專科畢業證書(限畢業生報名者)。
5. 載明教育部核准學籍文號之退學證明書及歷年成績單(限軍事學校退學生報名者)。
6. 退伍證明書或無兵役義務證明文件(限畢業生(男生)報名者)。
7. 服務期滿證明文件或解除服務年限證明書(限師範大學或師範學院畢業生報名者)。
8. 未領公費證明文件或退還公費切結書(限師範大學或師範學院肄業生報名者)。
9. 國防部發給之准考證明文件(限現役軍人報名者)。
10. 繳驗服務部隊所發給之證明文件(限 101 年 2 月底前退伍報名者)。
11. 教育部分發入學之原始文件或僑委會發給之正式僑生身分證明書(限僑生報名者)。
12. 考生報名資料僅作為招生(錄取生資料亦轉為學籍資料使用)，及相關統計分析使用，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十二、其他未盡事宜依招生委員會之決議處理

【附表一】報名表

大同技術學院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 日間部 進修部 大學部 招收暨附設專科部轉學生

報名表

貼相片處 (貼最近三個月內兩吋 半身正面相片)	姓名							※報名序號 (考生免填)			
	考生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生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考生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分證號碼							聯絡電話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行動電話			
家長或監護人				關係				家長或 監護人電話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請填寫郵遞區號)										
浮貼處					浮貼處						
身分證正面影印本 (請浮貼)					身分證反面影印本 (請浮貼)						
報考學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技 <input type="checkbox"/> 二技 <input type="checkbox"/> 二專 <input type="checkbox"/> 五專						報考應檢附 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書面審查資料(含自傳、證照獎狀 或幹部證明影本等有利佐證資料)			
報考部別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部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部假日班							<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費 500 元(低收請附證明，錄 取註冊繳費完成後將全額退還)			
報考系科組 及年級	_____系(科)組類別_____系(科)組_____年級										
應 考 資 格	<input type="checkbox"/> 應屆生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生										
	肄業生：	學校		系(科)		年級肄業		肄業起迄	自 年 月 起 至 年 月 止		
	畢業生：	學校		系(科)畢業		畢業年月	年 月 畢業				
	報考證件	肄業生						畢業生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證、學期成績單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證書正本(驗畢後歸還)				
	<input type="checkbox"/> 修業證明書【含歷年成績單】										
	<input type="checkbox"/> 轉學證明書【含歷年成績單】										
承辦人核章	資格審查			報名費			報名序號編號				

“※”部份請勿填寫

注意事項：考生報名資料僅作為招生（錄取生資料亦轉為學籍資料使用），及相關統計分析使用，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12/17

60005

郵票黏貼處

嘉義市彌陀路
253 號

大同技術學院教務處
啟

寄件人：
地址：
電話：

附表資料請考生依序整理，並確實檢查資料內容後再劃記「✓」符號以利處理。

報名表：應正楷填寫，親自簽名並貼妥兩吋，半身正面相片一張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資格證件：（請擇一繳件並勾選繳件內容）
 學生證、學期成績單。
 修業證明書【含歷年成績單】。
 轉學證明書【含歷年成績單】。

備審資料（含自傳、證照及有利證件佐證資料）
 報名費新台幣伍佰元整

（以郵政匯票繳交，抬頭請寫大同技術學院，經本校錄取並註冊繳交學雜費後，全額退還報名費）

報名學制： 四技 二專 五專 二技
部別： 日間部 進修部

報名系科組：
系（科）組類別
年級：_____年級
系（科）_____組

13/17

【附表三】成績複查成績申請表

大同技術學院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 ^{日間部} ^{大學部} ^{進修部} 招收 ^{暨附設專科部} 轉學生招生審查資料成績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收件編號：

考生姓名		身分證號碼																		
報名學制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部(夜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部四年制(四技)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部二年制(二技)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部二年制(二專)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部五年制(五專)																			
報名年級																				
報名系科組	系(科)組(報考五專者免填)																			
報名序號																				

考生簽章： _____

大同技術學院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 ^{日間部} ^{大學部} ^{進修部} 招收 ^{暨附設專科部} 轉學生招生審查資料成績複查回覆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收件編號：

考生姓名		身分證號碼																		
報名學制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部(夜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部四年制(四技)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部二年制(二技)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部二年制(二專)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部五年制(五專)																			
報名年級																				
報名系科組	系(科)組(報考五專者免填)																			
報名序號																				
複查結果	※ _____ 年 月 日																			

注意事項：1. 考生對成績有疑義時，請詳填本表，於 103 年 1 月 22 日（星期三）中午 12:00 前提出複查申請，請傳真至(05)2225175，逾期不予受理，複查以一次為限。
 2. 請將本申請表傳真至(05)2225175，並以電話確認(05)2223124 分機 203、204、208。

14/17

切 結 書

報名序號：_____

本人參加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大同技術學院招收轉學生招生考試。因尚缺合格報名手續中之證件：(請在方框內打勾)

- 身分證正本 (繳驗後發還) 相片 (一式二張) 備審資料
學生證及學期 (歷年) 成績單正本 轉學 (修業) 證明書正本

本人保證於 103 年 1 月 21 日 (星期二) 10:00 以前，補齊上述招生簡章規定之合格證件，送至教務處。否則以自願放棄參加分發之資格論，本人絕無異議。

此 致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大同技術學院轉學生招生委員會

立書人： 身分證字號：

電 話： 手 機：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一聯主辦學校存查)

切 結 書

報名序號：_____

本人參加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大同技術學院招收轉學生招生考試。因尚缺合格報名手續中之證件：(請在方框內打勾)

- 身分證正本 (繳驗後發還) 相片 (一式二張) 備審資料
學生證及學期 (歷年) 成績單正本 轉學 (修業) 證明書正本

懇請同意先行完成報名參加考試，本人保證於 103 年 1 月 21 日 (星期二) 10:00 以前，補齊上述招生簡章規定之合格證件，送至教務處。否則以自願放棄參加分發之資格論，本人絕無異議。

此 致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大同技術學院轉學生招生委員會

立書人： 身分證字號：

電 話： 手 機：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二聯報名學生存查)

15/17

【附表五】報名證件黏貼表

報名序號(考生免填):

考生姓名:

學制: 四技 二專 五專 二技

報考系科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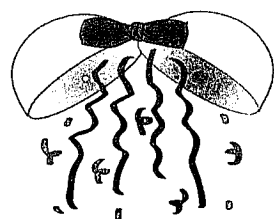
年級:

部別: 日間部 進修部

-----考生證件黏貼表-----

(相關證件請由下依序浮貼)

大同技術學院



歡迎各校同學報名
各學制轉學者

日間部轉學生註冊手續完成

並贈發一萬元入學獎學金!!



我們期待您的加入



詳情請洽：教務處05-2223124轉204、209

E-mail: class@ms2.ttc.edu.tw

17/17